

快报评选南京最令人反感的不文明行为活动两天来,吸引了数百位市民的参与。我们从中整理了16条城市不文明行为请市民进一步发表看法,这些不文明行为中你认为哪些是最需要整治和改善的,你有什么好建议?读者朋友可以通过快报热线96060或登录www.lifenanjing.com.cn论坛建言献策。

16种不文明行为 请你开药方

十六种行为 最让人反感

- 1 乱扔垃圾
- 2 随地吐痰
- 3 闯红灯
乱穿马路
- 4 脏话连篇
举止粗鲁
- 5 破坏公共设施
- 6 不遵守秩序排队,推挤、插队
- 7 大声喧哗,在不合适场所接打电话
- 8 在公交车上不让座
- 9 在公共场所张贴、刻画非法广告
- 10 随地大小便
- 11 因车辆碰撞车主当街对骂、打斗
- 12 在公共场所遛狗
- 13 肆意践踏草坪
- 14 机动车急刹急驶,在斑马线前不礼让行人
- 15 一些涉嫌色情的暧昧场所开在学校、小区附近
- 16 拦住行人强发商品宣传单,对过往车辆散发小卡片

快报记者 高国 吴宏 整理

【文明榜样】 市民勇擒偷灯贼

昨天下午2点钟左右,一名男子用砖头砸坏了虹桥饭店前的公用电话亭,并企图盗窃电话亭内的电灯管,被市民发现报警,并当场抓获。

当时这名男子正在用路边的砖头砸电话亭,电话亭的有机玻璃被砸掉下来,男子还不放手,甚至还伸手去拿电话亭里的电灯管,这一幕正好被路过的市民王先生看到了。王先生不动声色,拨打了110,打完之后他还悄悄地观察那名男子的行踪。警车还没到现场时男子拿着一整块有机玻璃和灯管想走,王先生毫不犹豫地冲上去,人高马大的他一下子就把男子按倒在地。经过的路人上来帮忙,此时警车也呼啸而至。男子被扭送到挹江门派出所。

快报记者 解璐

【街头暗访】

半小时,200多人闯红灯

新街口淮海路苏宁电器附近,有一处红绿灯路口。昨天下午2点半,记者在附近守候了半个小时,结果发现,这处红绿灯对于机动车有效,而对许多行人和骑车人来说,则完全像个摆设。

尽管并不是上下班高峰期,但该路口依然是人来人往。记者远远看到,显示屏上还有35秒的红灯,七八个过马路的人排成一列横

队,一个劲地向前走,完全不看红灯。这时,又有一对年轻情侣挽着手,一边说笑着,一边跟着众人横穿马路,看也不看红灯。

从对面过来的人同样如此。就在红灯还剩下6秒钟时,一名骑车男子急急匆匆冲过来,从马路中间横穿,正常行驶的一辆轿车赶紧来个急刹车,该男子也连忙刹车,嘴里还理直气壮地说了

一句“市骂”,似乎闯红灯的是轿车而不是他。

该处横过马路的红灯是53秒,绿灯是15秒。就是这短短的53秒,也没有人愿意停下来,甚至在红灯只剩下五六秒的时候,也有人闯红灯。记者在现场守候半个小时,停下来等红灯的人屈指可数,而闯红灯的高达200多人。

快报记者 高国 吴宏



刻着“夫子庙”三字的石球挪了窝 快报记者 吴宏 摄

【公德黑镜头】

数百斤的石球竟挪窝

原是一帮无良游人有劲没处使

南京市夫子庙地区的平江府路人行道边有13只石球,每只球体正面都刻有“夫子庙”3个字,重逾200斤。这沿路排开的石球,原是夫子庙景区用于装饰点缀的一处景观带,但如今有5只球体发生了移位,石球滚离原位最远的有20余米。

“搬不动。”记者与两个过路的年轻人试了几下,想将滚离路边的石球搬回原位,但球体微微动了几下,又安静地嵌在了路牙边。根据热心市民唐先生的指点,记者发现,夫子庙地区平江府路一侧有13只石球,均是直径约80厘米的实心球体,排列在人行道与

慢车道交界处的绿化带中间。记者发现,其中5只球体发生了移位,石球滚离原位最远的有20余米。

到底是谁动了这数百斤的石球?

“那些石球确实属于我们设置并管理的,可总有好事之人喜欢滚这石头玩。”夫子庙秦淮风光带管理办公室城管科负责人称,行政执法部门已经不止一次发现这些石头移了位,他们也不止一次将这些石头推回原位。该负责人说,深夜,一些市民或游客,在游览和酒兴大发的情况下,三五个人就对路边的石球打了歪主意。

快报记者 吴宏 高国

免费公园是“重灾区”

昨天记者走访南京几个免费公园发现,这些地方成了不文明行为的重灾区。

记者在石头城公园看到,路边的草地上每隔一段就会有一个塑料袋丢弃在地上。在树背后,椅子下面,都是成堆的香蕉皮、成堆的塑料袋。

“厕所里小便池上感应器的盖子都被偷掉了。”公

园赵师傅说。赵师傅告诉记者,不只是厕所,园中的灯、电线等都被损坏过好几次。

在清凉山公园,记者发现沿路几乎每一棵树木和竹子上都被人刻上了“xxx到此一游”的字样。公园管理员汪大爷说:“你也逮不到人,逮到了又能怎样呢,最多教育一下。”

见习记者 陶维洲

孩子眼中的 不文明现象

在孩子眼里,什么样的现象最不文明?在金陵中学河西分校对310名在校学生的随机问卷调查中显示,学生们集中反映的身边不文明现象有十多种。包括:

捡到财物占为己有
不守信用
不爱护公物
骂粗话
不讲卫生
见利忘义
随地吐痰
浪费水电
好逸恶劳
大声喧哗等

快报记者 黄艳

大树冒白烟 疑遭烟头烧

昨天下午2点半左右,位于三条巷96号路边的一棵法桐树突然冒出白烟,幸亏在附近修车的黄师傅打来两盆水,众人将水浇到树上,白烟被扑灭。众人分析可能是附近居民乱扔烟头引起的。

昨天下午3点多,记者赶到现场时,树上已经没有烟了,树下是一摊水迹,大树有一个成年人合抱粗细。距大树仅三四米处是一个修车摊,摊主黄师傅告诉记者,当时他还没注意到树上冒烟,突然听到有人喊:“快看,树上怎么冒烟了?”黄师傅扭头一看,距地面2米多高的大树树干处正往外冒着白烟,“不好,树干中心可能已经烧起来了!”来不及多想,黄师傅拿起水盆跑到对面小店接了两盆水,和旁边一名小伙子一起将烟浇灭。围观者注意到,冒烟的位置正好有一个小洞,洞口向上,洞口周围已经被烤焦了。大树东面四五米处便是一栋居民楼,众人分析,可能是楼上有人往下扔烟头,烟头正好落到了树干上的洞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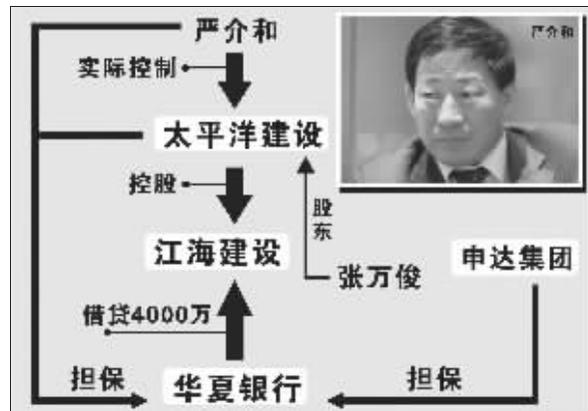
快报记者 顾元森

身陷4000万借贷纠纷 严介和再当被告

昨天上午,处于债务漩涡中的严介和以及他一手创建的太平洋建设集团再次被告上法庭,要为他们担保的4000万作个了断。原告是华夏银行南京分行。昨天的庭审中,严介和并没有亲自出庭,但一门心思讨回债务的华夏银行却被对方指责为欺诈。

【案情】

银行提前追要4000万贷款



李荣荣 制图

昨天上午,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第15法庭正式开庭审理这宗借贷纠纷案件,原告是华夏银行南京分行,由它的两位职工作为代理人出席,而被告则达5个之多,分别为:江苏江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建设)、严介和、太平洋建设集团、张万俊以及江苏申达集团。

江海建设是太平洋建设的子公司,太平洋建设持有江海建设78.96%的股份;大名鼎鼎的严介和则是太平洋建设的实际控制人;张万俊是太平洋的股东之一,太平洋目前的总部所在地——南京市五台山1号的那些办公楼,产权登记就在张万俊的名下。而申达集团则位于江门的申港镇,也是在法庭上叫冤叫得最厉害的。

在昨天的庭审中,华夏银行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的代理人宣读了起诉书,称2005年4月26日,江海建设向华夏银行贷款4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严介和个人以及太平洋建设集团等出面为这次借贷作担保,分别与华夏银行签订了担保合同。

2006年4月26日,江海建设要求对4000万元贷款进行展期,华夏银行答应了其要求,双方签订了展期合同,展期为一年,严介和等再次为展期作担保。

但到今年的8月份,华夏银行突然把江海建设以及4位担保人告上了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解除相关合同,返还4000万元本金及利息。

记者注意到,在华夏银行的起诉书上,把要求返还4000万改成了3900万。原来,在华夏银行起诉不久,江海建设便于2006年8月30日还了100万元给银行。

【法庭激辩】

提前要贷该不该

法官问华夏银行代理人:展期合同还没有到期,为什么要求提前还贷?

华夏银行代理人:根据合同约定,如果贷款方的经营状况发生恶化,银行感知对方没有偿还能力的情况下,可以要求提前终止合同。

法官:你们有何证据来证明被告的经营状况已经发生了恶化?

华夏银行代理人:我们是从媒体的报道上知道这种状况的,中国银行等已经起诉太平洋,我们也应当及时维护自己的权益。

但这种说法马上遭到了被告的驳斥。被告代理人称媒体集中报道太平洋建设的债务问题是在九月份,而华夏银行在8月份就起诉了,况且,媒体的报道根本就不能证明太平洋集团的经营状况。

被告代理人:太平洋建设集团目前的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恶化的可能;同时,根据展期合同,贷款展期的期限要到2007年,华夏银行在没有证据证明江海建设无法还贷的情况下,就单方面终止合同,是一种违约行为。况且,银行向担保人追债,也必须在贷款人无力偿还的情况下才能行使这个权利。现在,江海建设已经提前在还贷,银行却把贷款人和担保人一起告上法庭,这是没有任何道理的。此外,在终止合同前,银行也没有以书面的形式通知被告,就直接起诉到了法院,这也是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现场花絮】

华夏银行员工被批“不懂法”

在庭审中,发生了戏剧性的一幕。正在法庭辩论的时候,华夏银行南京分行的一位代理人竟然从原告席上站了起来,不声不响地走到外面,三四分钟后才回来。审判长问这位代理人为什么出去,这位代理人回答说是上厕所。审判长严肃地告诉他:“你难道不知道在法庭上,未经审判长许可是不允许随意走动的吗,更何况你是原告的代理人?”

这位代理人赶紧道歉,说:“对不起,我第一次参加这种庭审,不知道这个规矩。”审判长随即批评说:“这不是第一次的问题,这是个法律常识!”

昨天上午,经过两个小时的庭审,审判长宣布休庭,没有当场作出判决。

快报记者 朱俊 宗一多